

环保署署长:

现本人想对政府未来可能实施的环保政策发表一下自己的意见,供政府参考;

A, 本人赞成政府尽快徵收~~垃圾~~膠袋稅。

为了避免泛滥胶袋, 政府应尽早徵收胶袋稅, 相信徵收胶袋稅已深入人心, 大部分人都赞成。在未能实施胶袋稅前, 不妨頒令嚴禁報紙在修头条版及雜誌時使用膠袋, 除了下雨及方便攜帶外, 不愛紙情的人都是沒有必要用膠袋來裝着報紙及雜誌。 就珍

B, 但本人不贊成現環保署正在20個屋邨實行的用政府指定的分類垃圾袋來丟棄垃圾。

其原因如下:

① 使用膠袋的數量不等於丟棄膠袋的數量。現市民用來裝垃圾的膠袋都是充分利用購物時免費取來的膠袋再次使用, 例如裝報紙用的膠袋是很好的耐漬垃圾袋, 其大小正合用。

如果政府不准市民自由使用家中存下的膠袋，而
要使用政府指定的垃圾袋，那么這些購物
時取回來的膠袋就不能再重複使用了，只好白
白地丟掉它們了！這樣變成要丟棄更多的垃圾
膠袋，既要丟棄購物時取回來的膠袋又
要丟棄向政府買回來的分類垃圾袋。也就是說
丟棄的膠袋比以前更多了。像本人家裏也存了許
多購物或買報紙時得到的膠袋（現在是免費將
來總收膠袋稅后就要收費），但本人並未有存它們
丟掉它，而是留起來供丟棄垃圾用，既可重複使用膠袋
如果今后丟掉收的復用向政府買回來的分類垃圾袋，
那本人只好馬上將家中儲存的膠袋全部丟掉它！也即
據環保署現時正試行的分類垃圾袋的立法將會制
造更多的膠袋垃圾，這是不環保的做法。逼使市民
白白將購物時得到的膠袋白白地丟掉它！這
很不環保的做法！
(未經重複使用)

② 增加市民的負擔(經濟)；今后市民在購物時要作
(不僅)

錢來買膠袋，還要向政府買指定的垃圾分類袋。這將會大大增加市民的負擔！

③會造成市民生活上很不方便和煩擾。及帶來清潔衛生問題；

份量和次數
每日丟棄的垃圾未必相同，有時多有時少，不能說一定要用多大的膠袋來裝才是合適，有時丟1~2次，有時可達3~4次，而各住戶大樓一般清潔工都在晚上8:00~8:30左右收一次垃圾，其餘時間要自己把垃圾袋^行放到屋內各座樓的垃圾房門口。如果要使用政府指定的垃圾分類袋來丟棄，便可能要用許多個垃圾分類袋來裝，這樣變成要丟棄許多個垃圾袋，不環保又增加市民經濟負擔。如果有市民怕了省錢少買分類垃圾袋，而將垃圾儲埋放在一個較大的分類垃圾袋內一次過丟掉它，幫派要將這些垃圾^放在家中等滿了再丟掉它，這樣將會帶來惡臭和不衛生

④誰來監管和如何監管市民恢復使用政府指定的垃圾分類袋。

根据本人所住屋邨——珠山苑，本人认为这是非法

的。如本屋邨所聘请的清洁公司规定每晚8:30

会到各层收集垃圾，但只须在晚上8:30前将垃圾

包放在自己门口或者层的垃圾房门口即可。而其时

间，可自行将垃圾包丢在多层楼地下垃圾房门口。

另准备分类回收筒放在各楼地下，供居民自行丢

弃报纸、铝罐、胶樽用。这是方便也不需人监督

如使用垃圾桶收集分类垃圾袋来丢垃圾，那来

手守在垃圾房门口及各层楼垃圾房门口，那

会严重影响居民生活的方便。粗鲁引起邻居间

不和睦及冲突。因住居民大可不用理会，政府的要求

即照用自备胶袋装垃圾及乱丢垃圾包在街上

或他人门口、商店等公共场所。引起邻居间的

相猜疑、不满和冲突。

(七) 如何收集垃圾分类回收?

其实目前垃圾应分类回收，已大大深入民心，

例如本人观察到本人所住屋邨居民都很自

竟把报纸、杂志、书籍、胶卷放在分类回收筒
内。可是政府所提供的三种分类回收筒入口太
小，使胶卷、书籍难于塞入，容量也不够大
常以堵塞。又没有人及时的清理回收品。

所以我认为根本不需要什么分类回收筒
今后政府继续在电视上播放垃圾分类区
收集原理的影片以教育市民，但扩大现有
回收筒的容量及入口，已足够了！

至于原告多提出在回收指定分类垃圾袋上打
电脑条码，每个袋子将贴一个条码，条码用
以监督有没有使用指定的分类垃圾袋，此做法更
是难搞，不实际的！~~这种~~这样做需要以评过
来购买电脑识别机及培训人材使用电脑，还
请人来操作及监督使用电脑识别机，等等
这么多的费用由谁出？从何而来？就算成功作
用电脑识别机指定垃圾袋上，市面亦可不必
理会政府的要求而可以偷以将垃圾袋已丢在街上

C 本人反对政府征收电器回收税、电脑回收税

即在购买新电脑及新电脑时 市民必须先交
交电脑回收税、电脑回收税。原因如下：

一 根据本人观察到，目前香港有许多回收商
向市民以低价收购旧电脑，市
民根本就不会在意的把旧电脑丢掉。

例如本人住在屋邨 湾仔 湾仔 湾仔 湾仔
等地方都有一个回收旧电器的店，向市民收购
电脑如电视机和音响 电脑等，连合机和旧人

回收 电视机和一部电视机的可收回四十元左右
等之而旧电视机和一部 可收回五十元等之。

回收商将回收来的旧电脑、旧电视
机等，就会运到大港去卖给大陆人，这样

民既得利，回收商也人得利 又不会将旧
电脑、旧电视机等弃之堆填区。

除了这些回收商外，尚有被政府回收
的团体也表明收回旧电脑、旧电视等
可以节省资源，将电脑转卖给有需要的人士。

我的表在木港的街上，也通紙。可以身到志的
收買站和回收鐵籠。所以根本就沒存在市民
亂丟棄舊電器、舊電腦的情況。

如上述所述，因此政府向市民徵收舊電器回收
稅，舊電腦回收稅，對市民是不公平的。
也會增加市民的生活負擔，影響消費意欲
及影響電器商、電腦商的利潤。

一 可能有些大公司一次處理大批電腦，而將舊
舊棄，沒轉售或捐給慈善或回收團體。
政府可加強宣傳，^中這些公司不要這樣做
或向大公司徵收稅回收。

④ 輪胎稅，本人不~~能~~沒有汽車，不便發表意見。但本人認為廢輪胎不是一物歸還，例如舊廢輪胎很適合做鞋底用，既結實又不難~~看~~。不妨考慮^這些廢輪胎出口到大陸或落回國貨以便舊物再用，也可將車^費少收些稅錢。
⑤ 如果政府認為處理垃圾的成本費用很高，政府應被承擔，本人建議政府不妨一次過向市民~~抽~~收^收（包括如乞馬、遊客等）徵收人頭垃圾稅，因為每一個人都會產生垃圾。包括初生嬰兒在內，可由入境處及諮詢署等合作按照每個人的正確地址來徵稅收。
總之本人是在非法途

⑥ 政府應向市民徵收新稅，包括環境稅、時方
當官員考慮市民接受能力，像現在政府應向
市民徵收銷售稅、贈答稅、排汙費、垃圾費、
回收稅、電腦回收稅、輪胎稅^{（車稅）}等^的。
而國貨是市民要交一大堆稅錢給政府給政府

過氣不過氣來，加上還要交善餉、地稅、薪俸稅、利得稅、物業稅、水費加排污費等。真是覺得香港的苛捐雜稅真多，給壓迫得快透不過氣來了！如果本人有錢和條件的話，不是快點移民離開香港好了！

(2) 如果過氣了，要向市民徵收一些稅，等事以不影響市民的日常生活才好。如托馬斯給所說，本人認為對市民使用及購買政府指定的分類垃圾袋是嚴重侵犯私人物資及破壞生活及不環保的作法！本人強烈反對！

(3) 本人反對徵收“電費稅”，這簡直是莫名其妙！MPL的理由是徵收此“電費稅”？請政府解釋和交代！

目前港人每月已要交數佰元，甚至過千電費，如要再徵稅，會不大大增加市民的負擔！！

如果徵收，必須全民討論通過！

最后用政府有意做各种各样的税，~~也~~首先要广泛地咨询民意（就像修路一样，有九个月的咨询期，特别是印花税、地役税、要和市民商量和使用政府指定的分类地役等，等云。

其次，所缴之税不应为便民，及给市民方便生活。再有，要考虑市民的经济承受能力，政府能收各种各样的苛捐杂税，市民承受得了和敢承担？！小心引起民愤！得不偿失！如声载道！

香港一市民：

張卓聲
寸士